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6002)

總目： (42) 機電工程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1) 能源供應；電氣、氣體及核電安全

管制人員： 機電工程署署長 (陳帆)

局長： 環境局局長

問題：

就電力市場未來發展及其規管架構事宜，當局的工作詳情、所涉開支和人手資源，及時間表分別為何；會否就電力公司的發電成本進行研究；若有，詳情、所涉開支和人手資源及結果為何？

提問人：陳家洛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171)

答覆：

現行的《管制計劃協議》(《協議》)為期10年，將於2018年屆滿。政府可選擇根據現有《協議》條款把《協議》延續5年，直至2023年為止。政府已就2018年之後電力市場的發展及規管架構進行檢討，並即將諮詢公眾。

機電工程署就上述工作為環境局提供技術支援。由於有關人員也須同時肩負其他職務，故此並無所涉人手及開支的分項數字。

- 完 -